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林文信

電 話：02-7712-9092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0900087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體系電子郵件服務與安全管理指引 (0008789A00_ATTCH6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體系電子郵件服務與安全管理指引」1份，請
查照並轉知所屬學校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
(處)、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含附件)

